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精选 26 篇）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精选 26 篇）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1

总合同号： 字第 号

供方：

需方：

第一条 为切实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保证购销合同的严厉 执行，签订本总合同。本总合同适用于日用百货、文化用品、钟表眼镜、鞋帽、纺织品、针棉织品、服装、劳防用品、丝绸等九类商品购销业务。详细品类(种)的成交，需签订详细商品购销分合同。供需双方可依据自身特点制订表格式购销合同。本总合同是签订详细购销合同的总原则。本总合同未尽事宜可以经双方协商全都后签订补充协议。本总合同、详细商品购销分合同、补充协议均具有法律效力。补充协议和详细商品购销分合同不行以变更总合同的商定条款，补充协议与详细商品购销分合同不全都时，以补充协议为准。

其次条 合同签订后，双方须严厉 履行。如一方确因发生《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所规定的状况，需要变更或解除合同的，须于合同到期前十五天以书面形式向对方提出(含合同变更手续)。对方应在接到通知后十五天内书面(或电报)答复，逾期不答复的，视为默认。因变更或解除合同使一方患病损失的，由责任方赔偿。在新协议未达成前，原详细合同仍旧有效。

按需方指定花色、品种、规格生产的商品，在支配生产后，双方都需要严格执行合同，一般不予变更。如需变更，由此而产生的损失，由需方负担;如供方不能按期、按质、按量、按指定要求履行合同，其损失由供方负担。

第三条 购销合同的商品价格，必需遵守国家有关物价管理的规定。有些商品双方亦可协商优待方法或协商订价。

签订合同，成交商品的作价标准，均为正品价。对于副品、等级品，其差幅根据扣率惯例作价执行合同;对于暂定价(参考价)商品，允许上下差幅在 10%-15%以内执行(差率在详细合同中规定)，合同中有规格差价的根据中档(等)作单价成交，实际发货时按规格分别作价。

在合同规定的交(提)货期限内，如遇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调整价格，要以书面通知需方，以便作为交货时(指运出)作价依据。

逾期交货的，如遇价格上调时，按原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新价执行。逾期提货的，遇价格上调时，按新价执行，遇价格下调时，按原价执行。由于调整价格而发生的差价，购销双方另行结算。

第四条 对异地的商品供应价格，均为车、船交货价，装车、装船以前的费用，由供方负担。如装车、装船费与运费列在一张单据不能分割的，由需方负担;对同城要货单位(包括外省驻本地单位)就厂就库直拨商品由工厂送货或需方自提。承运单位按有关收费规定收取的合理运输费用，运输保险费由需方担当。对运费负担，也可根据双方协商的方法办理。

第五条 商品质量，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的，按国家标准或专业标准执行;无上述标准的，按生产厂的企业标准执行;无生产厂企业标准的，由双方协商确定。供方应仔细检验，严格把关，以保证商品质量。

假如商品质量不符合标准，一般状况应允许退货。如属特别状况，供需双方可协调解决。

第六条 商品包装必需坚固，供方应保障商品在运输途中的平安。需方对商品包装有特别要求，双方应在详细合同中注明，增加的包装费用由需方负担。

第七条 执行合同的交货日期，以供方开单日为准。由工厂直接送车站、码头的商品，以工厂交货日为准。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前十天内和交货日期终了后十五天内开单供应的，不作为提前或逾期交货。需方要求分批交货的，供方认可后，予以分批均衡交货。

供方供应商品，除双方另有商定者外，异地的，由供方代办托运。如需方要自提，应持加盖财务印章的自提证明，提货费用由需方自理;同城的，除工厂直送部格外，均由需方在货款结算后七天内自提(遇节假日顺延)，超期未提部分，由需方负责仓储费用。受交通运输影响造成延期或需方要求暂缓发货不超过三十天的，不作拖延履行合同处理。

第八条 对有有效期限的商品，其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上的，供方可以发货，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二以下的，供方应征得需方同意后才能发货。

第九条 供方应按双方商定的合理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 托付承运单位发运货物, 力求装足容量或吨位, 从节省费用。

如一方需要变更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时, 应准时通知对方, 并进行协商, 取得全都看法后, 再办理发运。协商达成全都看法前, 仍旧按原合同执行。

需方提出转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 因此增加的费用由需方负担, 如确有特别状况由双方协商解决。供方转变运输路线、工具、到达站(港), 未经需方同意的, 因此增加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第十条 商品从取得发运证明时起, 全部权即转移至需方。在运输途中发生的丢失、短少、残损等事故, 由需方负责向承运部门或保险公司索赔, 非因供方过错, 不行向供方提出索赔。但供方应乐观供应有关资料, 并帮助需方索赔。需方在接收商品时, 必需派人到现场监卸, 清点大件, 检查包装。如发觉问题, 应准时向当地承运部门索取规定的记录和证明, 马上具体检查, 并在收到货物后十天内向有关责任方提出索赔。责任属于供方的, 需方应在收到该批货物后十五天内, 向供方提出索赔, 逾期不提, 视为验收无误。供方应在接到索赔通知后十五天内查明状况, 赐予答复。逾期不答复, 视作认赔。

若因有关单据未能随货同行, 货到后, 需方应先向承运部门具结接收, 同是马上通知供方, 供方在接到通知后十五日内答复;属于多发、错(串)运商品, 需方不得自行动用, 并做好具体记录, 妥为保管, 收货后十日内通知供方, 因此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供方负担。

由供方托付承运单位发运的商品，均应向人民保险公司投保综合运输险。商品在运输途中患病损失时，由需方向当地保险公司根据《国内水路、铁路货物运输保险条款(试行)》所规定的手续程序及期限申请办理索赔。

第十一条 商品外包装完整，拆包发觉溢缺、残损、串错和商品质量等问题，需方应在货到九十天内(单个商品价值在 2 千元以上的在十五天内)，向供方提出查询;发觉商品霉烂变质，应在收到货物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均视为验收无误。

接收进口商品和外贸库存转内销的商品，因关系到外贸查询，查询期为需方收货后的六十天，逾期供方可不受理。

需方向供方提出查询时，应填写“查询单”，一货一单，不要混列。“查询单”的内容应包括唛头、品名、规格、单价、装箱单、开单日期、到货日期、溢缺数量、残损程度、合同号码、生产厂名、供应发货单号码(即调拨单，下同)等资料，并保存好实物。供方应在接到“查询单”后十五日内作出答复。凡上项内容填写不完整或多种商品混列，以及不是从供方供货的，供方可要求需方重新填写“查询单”。

为了削减部分查询业务，凡一张“供应发货单”所列一个品种损失在五元以下，残损在十元以下的均不作查询处理(零配件除外)，对笨重商品(如缝纫机头、部件等残品)的查询，需方将残品直接寄运工厂，查询单寄交供方，并在单上注明寄运日期。

需方在收货时发觉差错(如错发、多发部分)、无合同、严峻质量问题等状况,属于供方责任,需要退货时,应在收货后三十天内通知供方,逾期则供方可不受理;同时需方也不得擅自退货或将商品运回供方。供方在收到通知后十五天内应予答复并提出处理看法。逾期不答复,需方可视为同意退货。凡逾期退货以及不属于供方责任的退货,其损失均由需方负担。

第十二条 商品货款、运杂费、保险费等款项的结算,按中国人民银行有关结算方法的规定办理。货款结算实行验单付款。需方无理拒付、逾期付款、拖欠货款的,应按有关银行部门规定交纳滞纳金,并由开户行连同货款划给供方。

需方变更开户银行、帐户名称和帐号,应于合同规定的交货期限前三十天以书面(或电报)通知供方。未按期通知或通知有错误而影响结算的,需方应负逾期付款的责任。

经供、需双方商定,货款结算除另有书面特别规定外,采纳以下第 种方式(1.托收承付可另行订货款结算协议书;2.款到发货;3.银行汇票;4.商业汇票。)

第十三条 一方违反合同应负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由于违约给对方造成的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还应进行赔偿,补偿违约金不足部分。对方要求连续履行合同的,应连续履行。

1.供方不能履行合同的,应向需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不能交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在 1%-5%之间确定),但需方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货款总值的 %(10%-30%之间确定)。

2.供方逾期交货，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需方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供方提前交货或多交、错发货而造成的需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费用，应由供方负担。

4.需方未经供方同意擅自退货的，应向供方偿付违约金。一般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 (在 1%-5%之间确定);有特定要求的商品的违约金，为退货部分货款总值的 % (在 10%-30%之间确定)。退货途中的运输等费用，由需方负担。

5.需方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根据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按逾期提货、逾期付款部分货款总值计算，向供方偿付逾期提货、逾期付款的违约金。

6.需方担当因供应给供方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等有误而造成的一切损失;担当供方或运输部门因处理需方提出的错误异议而支付的一切费用;担当代供方保管的商品保管不善所造成的损失。

违约金、赔偿金、保管费用应在明确责任后十天内偿付，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用扣发货物或拒付货款来充抵。

第十四条 供、需双方履行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顾全大局、相互谅解的精神，准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按《商业部门经济纠纷调解暂行规定》向有关商业经济纠纷调解机构申请调解，也可向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总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六条 本总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托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有效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期满双方如无异议，总合同自动延长一年。任何一方需变更或解除本总合同，须在期满前一个月以书面通知对方。但本总合同有效期内所签订的详细购销分合同仍求本总合同办理。

本合同及其附件凡涉及日期的，按收件人签收日期和邮局戳记日期为准。时间期限的计算均包括本数在内。

详细商品购销分合同，一般以一货一单格式，有特别要求的可用自制格式。

供方盖章：

需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托付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托付代

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报挂号：

电报挂号：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2

合同编号：

甲方(供应商)_____

乙方(零售商)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公正和诚恳信用的原则，就商品进货购销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订购商品

1、商品的种类、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详见本合同《附件》：

商品种类 商品名称 商标 规格 型号 生产厂家 计量单位 数量 质量要求 包装要求 单价 总价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

其他事项：

2、甲乙双方在本合同签订时，应当供应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甲方同时提交有关商品生产、代理、批发或进口许可等有关附随文件，其购买价格有权保密，乙方不得以此拒绝接收相关文件。

3、上述商品价格已经双方确认，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等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要求价格变动一方应当提前 15 个工作日通知对方，经对方书面确认后后方可调价。价格变动自确认之日起生效，适用于确认之日后的新订单。

4、乙方对本合同中所列商品特殊指定原料或样式等特地条件时，需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指示说明书或样式说明书。

5、甲方所供应商品的外包装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名与厂址、规格、等级、采纳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生产日期和平安使用期或者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它说明等。商品应当使用正规条形码，以便于 pos 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应当在《附件》其他事项中说明，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形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甲方应当保证其所供应商品的质量符合本合同或订单商定的质量标准;甲方供应有关商品质量说明的,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根据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二、托付代理人

1、甲方指派——为托付代理人;乙方指派——为托付代理人。

2、本合同甲乙双方托付代理人在其主管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作为双方签订、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3、双方如变更或撤换托付代理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 7 个工作日通知对方,委派和撤换托付代理人的通知书作为本合同附件。

三、订货

1、乙方向甲方订货,应当提前 3 个工作日或——一个工作日发出订单,双方商定的订单形式为:

(1)传真 (2)订货合同 (3)其他_____

2、订单应当明确商品的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产地、数量、单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详细内容。

3、甲方收到订单后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对能否接受订单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全都;不予答复的,视为不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详细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 2 个工作日内表示是否接受,乙方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修改的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应当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应当加盖订货单位公章或代理人签字，方为有效。

四、交货及验收

1、甲方应当将订单列明的商品，根据商定的时间、运输方式交付到乙方指定地点。

2、乙方应当妥当支配工作人员在到货后 12 小时内根据订单对商品的种类、规格、产地、数量、包装等进行初步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对于特别状况下无法在 12 小时内验收完毕的，应当出具收货待验收凭证，同时告知验收完毕的详细时间。

3、乙方对于已阅历收的商品发觉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应当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无质量保证期的在收货后发觉质量问题 24 个月内提出，否则视为商品质量符合商定。供应商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所供应商品不符合商定的，不受前述提出异议时间的限制。

质量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认可。

五、商品促销

1、乙方可以依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方案，以加速商品的周转和销售。

2、甲方可以依据自身产品状况，有选择地参与促销活动，同时向乙方支付促销服务费用或者赐予商品价格优待。

3、双方应当就促销方式、促销期间、乙方所供应的服务内容、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及支付方法等详细事宜，另行签订《促销服务协议》。

六、商品退换

1、双方在确定商品价格时，应当对商品退换、损耗问题予以充分考虑。甲方选择的退换货类型为_____：

(1)不接受退换货 (2)可接受全部退换货 (3)有条件的退换货(4)在商品总价值 ——%损耗范围内可接受退换货。

2、在选择有条件退换货的前提下，为了保持乙方合理库存，且有利于商品周转，双方同意：

在第____种条件时甲方同意更换商品：

(1)残、次品 (2)其他 ____

在第____种条件时，甲方接受乙方退货：

(1)残、次品 (2)产品存在质量问题(3)其他

对于存在保质期、有效期的商品，乙方应当在保质期、有效期尚存三分之一的期限内提出退换货(特别商品另行商定)。

3、乙方退换货应当向甲方发出书面退换货通知，甲方应当于收到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或 个工作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15 个工作日内或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逾期不答复或书面确认后未在 15 个工作日内或个工作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的，乙方有权自行处置该商品，并在对帐结算时予以扣除。

七、对帐与结算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为_____：(1)扣率结算方式(2)货款和
有关费用收取分开结算的方式。

2、采纳第 1 条第(1)(2)种方式结算的，双方应当在本合同中明
确对帐及结算周期。

(1)根据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帐周期为：每月
_____次，详细对帐日期为每月 日。对帐日前 3 个工作日，甲方应当
根据进货、销售、退货等清单载明的数量及数额向乙方供应《商品对
帐单》，乙方持相关单据进行核对，核对无误后签字确认；无故不确认
的，视为认可《商品对帐单》的内容。

(2)双方确认的结算周期为：a.10 日，b.15 日，c.30 日，d.45 日，
e.60 日。

3、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不同，可
就详细商品的对帐周期、结算周期或者其他的对帐、结算方法另行制
作本协议附件或在《附件》中列明。

4、乙方应当尽力建立顺畅、便捷、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
期满后，甲方可持《商品对帐单》及增值税发票要求乙方足额支付货
款。

5、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1)现金，(2)转账支票，(3)电汇，
(4)其他_____。

八、学问产权的爱护

甲方应当保证其所供应的商品不存在任何学问产权的瑕疵。如因甲方或其供应商侵害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商业隐秘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甲方应当担当全部责任并担当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商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担当赔偿责任。

2、甲方未根据已经确认的订单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 1 个工作日应当支付延迟交货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3 个工作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取消该批次订单;累计 5 次拖延交货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未根据合同商定的期限结算的，每延迟 1 个工作日，应当按日支付应当结算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30 个工作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由于甲方商品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者乙方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甲方应当乐观参加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峻给乙方商誉造成严峻损害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合同的解除

1、任何一方非因对方违约提出解除本合同，均应当提前 30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双方协商确定的日期解除。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经支付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乙方不予返还;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应当根据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2、任何一方消失如下情形时，另一方有权无需预先告知即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合同，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解除。乙方提出解除合同的，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不予返还;甲方提出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当根据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退还已经收取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

(1)存在本合同第九条第 2、3、4 款商定的严峻违约行为时;

(2)受到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或停业处分,或其它丢失合法经营身份或资格的状况发生时;

(3)申请破产、进入清算程序,或陷入无力偿付债务或资不抵债的状态,或其它有充分理由可认为财务状况恶化或有该可能性时;

(4)未经他方同意,把本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

(5)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被取消时。

3、合同解除后，双方仍应当根据本合同第七条商定的方式进行对帐和结算。

十一、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共__年。

2、合同期满前 1 个月，如双方同意连续合作，应重新签订新的合同;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旧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原合同自动顺延。

十二、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根据以下第___种方式处理：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促销服务费

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商定，乙方为甲方提供的服务项目 内容 期限 ;乙方收取促销服务费的项目 标准 数额 用途方式 .

十四、其他

1、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商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根据双方商定的解释挨次进行解释。

3、本合同的变更和补充，双方应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托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托付代理人：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税务登记号： _____

乙方：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托付代理人：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电话号码： _____

传真号码：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税务登记号： _____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3

甲方(供应商)： _____

乙方(零售商)：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公平、自愿、公正和诚恳信用的原则，就商品

进货购销事宜协商订立本合同。

本合同可适用于乙方总部及其在北京行政区划范围内开设的连锁门店或关联公司(拥有独立法人资格的连锁门店或关联公司就签订及履行本合同的授权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详细包括:

一、订购商品

1、商品的种类、品名、品牌、规格、生产厂厂名及厂址、等级、质量标准、包装要求、计量单位及单价等详见本合同附件一《购销商品清单》。

2、甲方在本合同签订时, 应当供应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等自身主体资格的证明, 同时提交有关商品生产、代理、批发、进口及专项经营等许可或证明文件。

3、上述商品价格已经双方确认, 如因原材料价格、生产经营成本、市场供求关系等变化导致合同期内商品价格变化, 要求价格变动一方应当提前书面通知对方, 经对方书面确认后方可调价。价格变动自双方确认的调价日期起生效, 适用于该日期后的新订单。

4、乙方对本合同中所列商品特殊指定原料或样式等特地条件时, 需在签订本合同的同时向甲方提交指示说明书或样式说明书。

5、甲方所供应商品的外包装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用中文标明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与厂址、规格、等级、采纳的产品标准、质量检验合格证明、使用说明、生产日期和平安使用期或者失效期、警示标志及其他说明等。商品应当使用正规条形码, 以便于 POS 机识别;无条形码的商品应当在附件一中说明, 同时向乙方购买内部条形码贴于商品外包装上。

6、甲方应当保证其所供应商品的质量符合本合同或订单商定的质量标准;甲方供应有关商品质量说明的,应当符合该说明的质量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根据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履行;无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根据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二、代理人

1、本合同代理人在其主管或被授权的业务环节中所签署的各种文件、单据,作为双方签订、履行合同的有效凭证。

2、双方如变更或撤换代理人,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前_____日通知对方,委派和撤换代理人的通知书作为本合同附件二。

三、订货

1、乙方向甲方订货,应当提前_____小时发出订单,双方商定的订单形式为:

(1)乙方电子商务平台

(2)电子邮件

(3)传真

(4)订货合同

(5)其他

2、订单应当明确商品的名称、生产厂名和厂址、规格、计量单位、品牌、质量、产地、正规条形码、数量、单价、交货时间、交货地点等详细内容。

3、甲方收到订单后如不能接受，应当在_____小时内予以明确答复，答复形式同订单形式全都;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订单。如答复中对订单实质内容有修改的，乙方应当在_____小时内表示是否接受，乙方表示不接受则视为订单无效;乙方不予答复的，视为接受修改的订单。

4、订单及订单答复以电子网络为传输载体的，应当发送至本合同指定的网址或电子邮箱;以传真、订货合同等书面文字为载体的，应当加盖订货单位公章或代理人签字，方为有效。

四、交货及验收

1、甲方应当将订单列明的商品，根据商定的时间、运输方式交付到乙方指定地点。

2、商品的全部权自交付时起转移给乙方，商品毁损、灭失的风险也自交付时起由乙方担当。

3、乙方应当妥当支配工作人员在到货后准时根据订单对商品的种类、规格、产地、数量、包装等进行初步验收，并出具收货凭证;如商品不符合本合同及订单要求的，可以拒绝接收。如乙方无法在到货后的_____小时内验收完毕的，应当向甲方出具收货待验收凭证，同时告知验收完毕的详细时间。

4、乙方对于已阅历收的商品发觉存在内在质量问题，应当在质量保证期内提出，无质量保证期的在收货后 24 个月内提出，否则视为商品质量符合商定。甲方知道或者应当知道所供应商品不符合商定的，不受前述提出异议时间的限制。对于存在质量问题的商品，甲

方应当予以退换货。质量异议应当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甲方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 10 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否则视为认可。

五、商品促销

1、乙方可以依据企业经营战略制定商品促销方案，以加速商品的周转和销售。

2、甲方可以依据自身产品状况，有选择地参与促销活动，同时向乙方支付促销服务费用或者以折扣等方式赐予商品价格优待。

3、双方应当就详细促销方式、促销期间、乙方所供应的服务内容、甲方支付的服务费用、商品折扣及支付方法等详细事宜，另行签订《促销服务协议》作为本协议附件三。

六、商品退换

1、双方在确定商品价格时，应当对商品退换、损耗问题予以充分考虑。甲方选择的退换货类型为：

(1)不接受退换货

(2)有条件的退换货

(3)在商品总价值_____ %损耗范围内可接受退换货

2、在选择"有条件的退换货"的前提下，为了保持乙方合理库存，且有利于商品周转，双方同意：

在第_____种条件时甲方同意更换商品：

(1)残、次品

(2)滞销、过季商品

(3)其他： _____

在第_____种条件时，甲方接受乙方退货：

(1)残、次品

(2)滞销、过季商品

(3)其他：_____

对于存在保质期、有效期的商品，乙方应当在保质期、有效期尚存 1/3 以上的期限内提出退换货。

3、乙方退换货应当向甲方发出书面退换货通知，甲方应当于收到后_____日内对所退换商品进行核实并书面确认，日内负责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逾期不答复或书面确认后未在_____日内更换或者收回所清退商品的，甲方同意乙方根据(A、降价处理 B、退货，乙方担当运费 C、自行销毁 D、其他：_____)方式处置该商品，因此所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担当。

七、对账与结算

1、双方确认的结算方式及结算周期为：

(1)预付

(2)现结_____日(空白处填写的日历天数为"现结间隔周期")

(3)月结_____日(本合同"月龄"的起始时间为：A、当月 1 日至末日 B、当月_____日至次月_____日;空白处填写的日历天数为"月结间隔周期")

(4)滚动结算_____日(空白处填写的日历天数为"滚动结算周期")

(5)其他，详细定义为：_____。

2、如因商品种类不同，确定的对账日、结算方式或结算周期不同，可就详细商品的对账日、结算方式及结算周期另行制作附件或在附件一中列明。

3、采纳第 1 款第(3)、(4)方式结算的，双方应当在本合同中明确对账日。根据商品的销售周期，甲乙双方确认的对账日为每月_____日。乙方应当在该日的工作时间内支配工作人员同甲方业务人员进行账务核对。对账时双方应当核对的原始单据包括：商品订单、甲方出具的送货/出库单、乙方出具的入库/验收单、退换货单据以及促销费用单据。依据对账结果，乙方出具《商品对账单》(附件四)经双方代理人签字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乙方逾期不予对账的，甲方可依据上述对账单据出具《商品对账单》，交乙方确认;乙方收到后 3 日内既不确认又不提出异议的，视为认可《商品对账单》的内容。

4、乙方应当尽力建立顺畅、便捷、无障碍的结算机制。结算期满后，甲方可在商定的结算周期届满后持《商品对账单》及相应数额的增值税发票要求乙方足额支付货款。

5、双方确定的付款方式为：

(1)现金

(2)转账支票

(3)电汇

(4)_____

八、学问产权的爱护

甲方应当保证其所供应的商品不存在任何学问产权的瑕疵。如因甲方或其供应商侵害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专用权、著作权、商业隐秘或其他权益产生争议，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时，甲方应当担当全部责任并担当因此发生的各种费用。

九、反对商业贿赂

甲乙双方应当坚持诚恳信用、公正交易的商业原则，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加强对员工的管理和教育，对任何商业贿赂和其他不正值交易行为均应共同予以抵制，同时有义务向对方供应相应的信息和证据。

十、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均应当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商定，一方违约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担当赔偿责任。

2、甲方未根据已经确认的订单内容发货，应当负责更换或补足;造成交货延迟的，每延迟 1 日应当支付延迟交货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_____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乙方有权取消该批次订单;累计_____次拖延交货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未根据合同商定的期限结算的，每延迟 1 日，应当按日支付应当结算金额万分之五的违约金;延迟 30 日以上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4、由于甲方供应的商品存在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者乙方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甲方应当乐观参加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乙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峻给乙方商誉造成严峻损害的，乙

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5、由于乙方保管不当造成的商品质量问题导致消费者退货或者甲方受到有关政府部门查处，乙方应当乐观参加调查处理并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情节严峻给甲方商誉造成严峻损害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十一、合同的中止和解除

1、任何一方非因对方违约提出解除本合同，均应当提前 30 日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合同自双方协商确定的日期解除。

2、任何应当先履行本合同义务的一方，有准确证据证明对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中止本合同的履行：

- (1)经营状况严峻恶化;
- (2)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躲避债务;
- (3)丢失商业信誉;
- (4)有丢失或者可能丢失履行债务力量的其他情形。

一方依照上述商定中止履行的，应当准时通知对方。对方供应适当担保时，应当恢复履行。中止履行后，对方在_____日内未恢复履行力量并且未供应适当担保的，中止履行的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3、任何一方消失如下情形时，另一方有权无需预先告知即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解除本合同，合同自通知送达之日解除。

- (1)存在本合同第十条第 2、3、4、5 款商定的严峻违约行为时;
- (2)受到政府行政主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或停业处分，或其他丢失合法经营身份或资格的状况发生时;
- (3)申请破产、进入清算程序;

(4)未经他方同意,把本合同的权利或义务全部或部分转让给第三方的;

(5)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资格被取消时。

(6)有证据证明对方存在商业贿赂问题，经书面提示后，再次消失类似问题的。

4、合同解除后的结算

(1)合同解除或终止后，双方仍应当根据本合同第七条商定的方式进行对账与结算。

(2)除购销商品的货款外，对于乙方已经收取的整个合同期内的各种促销服务费用，应当根据合同实际履行期的比例向甲方返还。乙方可留存该结算期内结算数额 10%的货款作为商品质量保证金，自合同解除之日起三个月内如甲方产品不存在质量问题，保证金则应当退还甲方，如存在质量问题，保证金用以抵扣乙方受到的损失。

十二、合同期限

1、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年_____个月。

2、合同期满前 1 个月，如双方同意连续合作，应重新签订新的合同;如未签订新的合同，乙方仍旧下达订单且甲方接受的，视为原合同自动顺延 1 年。

十三、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根据以下第_____种方式处理：

1、向_____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四、其他

1、本合同涉及的通知，应当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在通知方通过邮局以挂号信、特快专递等形式寄达本合同商定地址或被通知方工作人员签收后，视为送达。

2、本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根据双方商定的解释挨次进行解释。

3、本合同的变更和补充，双方应当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5、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住宅地: _____

住宅地: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签约代表(签字):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电子邮件：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开户银行/账号： _____

税号： _____

税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

月____日

签订地点： _____

签订地点： _____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4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项目名称：

签订地点：合肥大杨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龚洼恢复楼项目部办公通过甲方考察确定乙方为甲方供货单位，为明确双方责任，确保双方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在公平自愿、诚恳信用的原则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产品名称、型号、规格、数量、价格、金额：

备注：本合同中订货总量为概算数，合同签订之后，发生增加或削减时，按实际送货总量结算。

二、质量标准：

1、己方所供的瓷砖均按国家质量标准生产供应;颜色按乙方送交的样板颜色为准。

2、每批次瓷砖生产时均有肯定色差，请甲方合理支配施工。

3、乙方所供瓷砖有大小、方正、翘曲的由乙方负责准时调换，同批次瓷砖产生色差由乙方负责准时调换(调换时间为 15 天)。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送货时间甲方需提前一个月通知乙方所需瓷砖数量。供货数量由甲方供应。

2、送货地点。

3、乙方瓷砖进场时必需由甲方指定的材料员验收并开具凭证，已双方签字确认的数量为准。

四、运输及运输保险费用：

乙方所供瓷砖的装车、运输及运输保险(即运输途中的材料设备、运输工具集司乘人员平安)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卸货由乙方负责。

五、包装标准及包装物的回收：

乙方所供瓷砖包装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即符合大路或铁路运输要求，包装物由甲方或施工单位负责回收处理。

六、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

乙方所供瓷砖在运输途中时产生的全部损耗均由乙方负责;施工中的损耗均由甲方负责。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七、验收标准、方式及异议的提出：

乙方所供应瓷砖均按国家质量标准有乙方和甲方材料设备选购组共同验收，双方验收人员在验收凭证上共同签字，并依此验收单作为结算凭证;如对所供瓷砖质量标准有异议，甲方须在施工开头前提出，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八、结算、付款方式：

1、结算方式：以甲方材料员签字的瓷砖供货清单上的数量和单价进行结算。

2、付款方式：签订本合同后，甲方在每批瓷砖到达工地现场经甲方材料设备选购组及乙方送货人员共同验收签证后个工作日内支付该批瓷砖货款额度%，该工程瓷砖项目施工完成后付总货款，余款在此工程验收前付清。如甲方工程验收前不能付清余款，超过天按延期付款金额的千分之二追缴违约金。付款全部采纳银行转账，汇入本合同各方确定的指定账户。

3、建行账号：

4、假如甲方不能按时付款乙方有权停止供货，并追缴前期材料款，由此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和损失均由甲方担当。

九、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则向甲方所在地经济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解决。

十、其他商定事项：

在施工中瓷砖损坏、铺张损耗由甲方负责，但乙方须补足工程所需的瓷砖以满足工程建设需要;其他未尽事项，双方可另行签订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本合同壹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具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

十二、补充协议

1、乙方在接到甲方要货通知后 15 天内必需供货到现场。

2、因乙方供货及调换不准时造成甲方工期延误和工人误工费由乙方负全部经济损失。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日期: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5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就灯具购销事宜达成全都看法,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有关规定,特签定如下合同条款,以共同遵守:

一、灯具的型号、单价(详见附表)

二、本合同的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约壹拾陆万元整(¥: 16000元),最终结算金额如超出或者削减合同商定的数量,那么全部增加或削减的按实际增减数量以及合同商定单价进行增减结算。

三、产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按 GB7000—1996 和甲乙双方确认的方案(图纸)以及甲方设计签字确认的样品生产,产品质保期为三年。

四、包装标准及要求: 按乙方产品出厂包装标准包装。

五、交货期限: 20_年 11 月底。

六、交货地点及方式: 地点为甲方工地方式为落地交货。

七、运输方式、费用及保险费用: 由乙方负责担当。

八、付款方式:

1、合同签定后,甲方在三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50%作为合同预付款。

2、在乙方全部货物送到现场,经双方安装验收无误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40%。

3、工程竣工验收后，甲乙双方一月内进行结算，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

九、安装与验收：

1、甲方如要求乙方供应安装服务。

2、乙方货到工地现场由乙方组织甲方进行验收，如有质量问题或所供产品不符合设计要求，乙方负责免费更换并担当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

十、违约责任：

1、甲方如不能按合同第八条商定付款，属甲方违约，每延期一天付款，应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违约金给乙方。

2、乙方如不能按合同第五条商定交货，属乙方违约，每延期一天交货，应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违约金给甲方。

十一、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本着相互信任的原则协商解决，如经协商无法解决将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其他商定事项：

1、本合同附表为合同不行分割部分，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定补充协议。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双方代表签章后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6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兹有甲乙双方锅炉使用事宜洽商协议,并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双方应遵照执行,其条款如下:

一、基本状况

乙方为削减锅炉购置修理、保养等诸多方面的缘由,帮使用甲方一台 吨生物质锅炉,整套锅炉设备总价: 元(不含税金),供应给乙方生产,乙方每月支付燃料费用给甲方作为回收金。

二、双方权益:

- 1、甲方负责锅炉的购买,设计布置(一切报装费用乙方负责)。
- 2、锅炉以外的一切材料和安装费用由乙方负责。
- 3、甲方负责锅炉的修理、保养、检查。
- 4、甲方负责燃料供应。
- 5、甲方必需保证乙方的生物质颗粒含木量 90%以上。
- 6、甲方负责协作乙方锅炉申报工作,供应政府相关部门所需的合法有效资料与手续。

7、乙方负责锅炉支行所需水、电与费用，同时负责将水源、电源分别接入锅炉水处理进口和电控箱进线端子。

8、乙方负责建设锅炉房、锅炉基础(按甲方供应图纸施工)及燃料与废料棚房。

三、付款方式：

1、签订合同后，乙方需付甲方人民币款锅炉试完付清押金。

2、生物质颗粒以“吨”为单位，每袋 25 公斤，向乙方输送，甲方收取乙方每吨颗粒单价为 元/吨含运费不含税金。生物质颗粒价格假如上升必需调整价格。

3、生物颗粒运输到乙方厂内，乙方必需在当场验收后马上付款并负责卸货。

四、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无正值理由单方面终止合同，如有终止合同者视为违约方。

2、合同期间该台锅炉是唯一合法使用设备，甲乙双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或者更换，否则属于违约。

3、如乙方违约则赔偿人民币套锅炉设备归还乙方。

五、双方商定

1、锅炉以乙方名议登记注册，合同期满该锅炉产权属于乙方

2、每月生物质颗粒用量不能低于吨，若低于吨结算。(差额价 200 元/吨)

3、每月锅炉设备累计修理时间为 2 天(国家法定假日及每年

锅炉年审检不计修理时间)。

4、锅炉的操作人员及支行平安由乙方负责。

5、因不行抗力因素，包括政府法规而造成甲乙双方不能履行该合约，则合约自然终止其他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汲取。

七、其他商定事项：由双方协商。

八、合同期限： 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盖章签字即生效。甲乙双方各自保留一份，传真件有效。

十、附注：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电话： 电话：

日期： 日期：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7

甲方：山东省威海市恒升米业有限公司

乙方：黑龙江省绥棱县上集镇村

为大力进展优质水稻，促进企业增效，农夫增收，山东省威海市恒升米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绥棱县上集镇 村(种植户姓名，以下简称乙方)，本着精诚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经双方协商全都，达成此购销合同。详细合同条款如下：

一、甲方责任：

1、甲方定单收购乙方生产的水稻，品种为特优 10 公斤。

2、甲方收购价按乙方生产的水稻出米率计算,乙方水

稻出米率每出一个米，甲方收购价比当地水稻特优 10 品种市场价每个米高 0.0075 元。

3、甲方收购时间为 20__年 10 月 15 日至 20__年 3 月 1 日，收购产生的运费、人工费等由甲方负责。

4、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水稻后，马上按乙方的出售量一次性结清乙方的水稻出售款。

5、甲方要向乙方所在村委会交收购定金 5 万元，在签订合同当日一次交齐。

二、乙方责任

1、乙方要按甲方收购的水稻公斤数向甲方出售

甲方要求乙方种植的水稻斤数和品种，水稻品种为特优 10 号。

2、乙方要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销售甲方

要求种植的特优 10 品种和相应公斤数，不得在销售时掺杂其它品种，否则甲方有权拒收。

3、乙方向甲方出售的水稻含水量要不超过 15%。

三、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要赔偿非违约方 10 万元人民币经济损失。

四、此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求同存异的原则，共同协商解决。

五、此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案一份，从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山东省威海市恒升米业有限公司(公章) 甲方代表：

(签字)

乙方：绥棱县上集镇 村

乙方代表： (签字)

年 月 日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8

销售方： _____(单位或个人)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收购方： _____(单位或个人)简称甲方

联系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为维护双方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公正的基础上，就商品收购的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_____

商品清单： _____

品名

等级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万元)

合计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一、

验收标准: _____ 双方依据合同产品清单共同清点产品箱数、规格、型号, 如完全全都为验收合格。

二、 交货方式: _____ 时间地点

三、 运输费用: _____ 运输费用经协商由方担当。

四、 结算方式: _____ 货到付款, 凭增值税发票通过银行承办, 或以现金及其他方式银行转账支付;

五、 违约条款: _____ 如乙方未按时交货或甲方未按指定日期付款, 每天均按合同金额的 2%收取滞纳金。违约责任按《民法典》相关条款执行、合同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时, 由双方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 补充条款: _____

1、

2、

3、

七、 本合同一式两份,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执行期内, 双方均不得随便变更或解除合同。合同如有未尽事宜, 须经双方共同协商, 做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 _____

法定代表或指定托付人(公章及签字)

乙方: _____

法定代表或指定托付人(公章及签字)

共同签订日期: _____ 20____ 年月日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9

甲方(需方):

乙方(供方):

为规范我校药品选购行为,保证学校医疗用药准时供应,保障师生用药平安有效,依据《合同法》、《药品管理法》等法律法规,经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购销协议:

一、供方必需是证照齐全具有合法经营资质的企业,并向需方供应加盖单位红印章的《药品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证书》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业务员的法人托付书原件、被托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它相关资料等,供需方存档备查。

二、供方只能向需方供应“三证”规定范围内的药品,如供方超范围向需方供应药品,因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担当。

三、供方要对供应的药品质量负责,不得向需方供应假劣药等不合格药品。供方所供应的药品凡因质量问题所造成的如抽检不合格、药害大事等后果,概由供方担当。如因需方储存和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需方自行负责。

四、供方供应的全部药品均应按标准爱护措施进行包装避开污染,需冷藏的药品在运输过程中必需按国家规定使用冷链设备,以防止在转运过程中损坏或变质,确保药品平安无损抵达需方。否则,为此而给需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方担当。

五、需方要求供方遵守以下供药原则:

1、不得供应“三无”药品;

- 2、不得供应假冒厂牌和商标及无出厂合格证的药品;
- 3、不得供应即将变质或生产日期较久的药品;
- 4、除双方另有商定外,不得供应有效期少于 8 个月的药品;
- 5、不得供应不符合包装标志有关规定和储运要求的药品。

六、供方须按需方购药方案中规定的药名、规格、数量、产地等要求供应药品,否则需方有权全部或部分拒收。供方接到需方的购药方案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将药品送到需方,送货及搬运费由供方担当。未按要求准时交货需方可终止供方送货另选供货公司。

七、需方凭供方药品清单票据(清单内容与实物相符),经需方验收人员验收符合规定要求后方可办理入库手续。药品验收过程中若发觉破损等不合格药品,由供方负责赔偿或扣除供方药款。

八、药品选购价格:供方应对需方选购的药品清单进行标价,便于需方对批次选购的药品进行比价,且作为签订合同附件加盖供方红印留存备查,在签订选购合同后,如无特别缘由药品价格应根据供方供应的药物报价单进行,不得随便变动,如需对所选购的药品进行调价,供方需供应相应的证明并与需方进行协商。

九、供方与需方必需签订药品选购合同生效后方可发生业务。

十、供需双方在药品选购过程中,必需遵纪守法,严禁经销商在需方非法从事商业贿赂和药品促销活动。

十一、因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当一事人协商解决,也可以向有关部门申请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当事人可依照有关法律规定将争议提交仲裁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本合同一式三份，由供方一份、需方两份，自双方盖章签字之日起生效。

十三、本合同的选购业务供需双方均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协商解决。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_____年__月__日

商品购销合同范文 篇 10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电话:电话:

传真: 传真:

联系人: 联系人:

邮编: 邮编:

甲、乙双方均是依据中国法律正式成立、有效存续、正常经营的公司，均具备签署和履行本合同的全部资质及力量。

甲、乙双方在公平、自愿、公正的基础上，经过仔细磋商，就甲方购买乙方产品(以下称“合同产品”)事宜达成以下共识：

1 选购的合同产品 1.1 合同产品的具体规格、说明、标准等内容见附件一《产品明细》)。

1.2 合同总金额: ¥(人民币大写: 整)

1.2.1 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其中已经包括全部的运保费、安装费、售后服务费和税费等，除该合同金额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付款时间 2.1 付款：甲方预付款 10%的定金给乙方，即¥，大写。货到甲方指定地点并阅历收合格后次日起(三)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剩

余全款(¥)。

3 付款方式

3.1 全部款项均以人民币结算，支付方式可为现金、支票、电汇方式。

乙方帐号信息如下(如乙方不另行通知，则甲方按如下执行)：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

账号：

4 到货时间和地点

4.1 交货地点：，或甲方在乙方交货前以书面方式详细指定交货地点。

4.2 交货联系人及电话：

4.3 到货时间：货物务必准时到货，不得以天气因素推迟到货时间，请乙方做好一切事物的预备及解决方法。货物必需是同批次货物，不能有任何偏差。如有偏差乙方负全责。

5 包装及运输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

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

<https://d.book118.com/656043142212011005>